

关于提取风险准备金的决议

会议时间：2024年12月31日

会议地点：太和正信国际资产评估（北京）有限公司

参会人员：邓卫新、杨大威

会议内容：

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召开了关于提取风险准备金的决议股东会议，会议应到人数2人，实到人数2人，符合公司章程规定。经与会人员充分讨论和审议，一致通过以下关于提取风险准备金的决议：

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发展需要，为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，依据《资产评估机构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决定从公司2024年度的业务收入中提取5%作为风险准备金，共计人民币32271.04元。

本次提取的风险准备金将专项用于应对突发的风险事件等。公司将按照相关财务制度的要求，对风险准备金进行单独核算和管理，确保其专款专用。

本决议自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参会人员签字：邓卫新

杨大威

太和正信国际资产评估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2024年12月31日

